

孙 力 王桂媛 主编

审 计

SHENJI

山东人民出版社
Shando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审 计

主 编 孙 力 王桂媛

副主编 王 勇 高丽燕 张 英

陈继红 薄异伟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审计/孙力,王桂媛主编.一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
2009.3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ISBN 978-7-209-04614-5

I. 审… II. ①孙… ②王… III. 审计学—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IV. 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27665 号

责任编辑：袁丽娟

装帧设计：武 磐

审计

孙 力 王桂媛 主编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青岛星球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规 格 16 开 (180mm×240mm)

印 张 23.5

字 数 410 千字 插 页 2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次

ISBN 978-7-209-04614-5

定 价 34.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0532)88194567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编审委员会名单

编审委员会主任：丁连第

编审委员会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声涛 王发仁 付智端 孙再福
孙凌云 吕秀娥 仲春梅 李志强
牟宗山 陈凤奎 范翠玲 侯君邦
侯秉文 徐金贵 窦乐江

前　言

为贯彻《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号)文件精神,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高等职业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加大课程建设与改革的力度,增强学生的职业能力,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培养面向生产、建设、服务和管理第一线需要的高技能人才,我们通过对高职学生就业市场的调研,根据社会用人单位对高职层次会计和审计岗位人才规格的需求,设计教材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等方面的内容,结合编者多年的教学实践和专业实践,编写了本教材。

本教材的编写思路及要求是:在培养目标上,知识以“必需、够用”为度,能力培养为高素质技能型。在内容上,原理与实务兼顾,以实务为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主线,兼顾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在结构上,充分考虑认识规律和教学规律,分篇介绍原理、实务、其他行业审计,有利于模块教学。在教学上,适应“学做一体”教学模式,解决审计教学抽象的问题。在使用上,主要立足于高职院校培养高技能人才的需要,兼顾在校生报考注册会计师的需求。

根据上述的编写思路及要求编写的教材,除具有内容新颖(按新的企业会计准则、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法、所得税法等法律法规编写)、结构科学合理、实用性强等特点外,还突出表现在以下两大特点:

1.版面灵活,助学性强。各章有开章段,增加“引例”,启发学生思考,引起学习兴趣。正文视情况以图表释义,形象直观,插入“提示”、“思考”、“注意”、“相关链接”等有助于理解教材的内容,了解有关动态。增加审计工作底稿,有助于了解和练习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提高动手能力。章末列出“本章主要学习法规”,为学生查阅提供方便,有助于理解教材内容。

2.举例新颖,实践性强。采用【学中做】、【做中学】两种形式,取代传统的举例,前者给出资料、要求,学生当堂练习;后者列出资料、审计程序,给出答案,以“做后体会”等形式总结归纳所学知识、方法。不论是“学中做”,还是“做中学”,对审计工作底稿的编制均占一定比例,对于加强课堂训练,实施“学做一体”教学模式,这应是本教材的一个创新和尝试。编制审计调整分录是审计人员的必备技能,我们还附以会计调整分录,并对审计调整分录与会计调整分录的编制特点,讲得较为具

体、实用,以胜任不同岗位能力的要求。

本书由烟台职业学院孙力、山东省青年管理干部学院王桂媛任主编,王勇(山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高丽燕(泰山职业技术学院)、张英(淄博职业学院)、陈继红(山东水利职业学院)、薄异伟(山东经贸职业学院)任副主编。具体分工如下:第一章、第十四章由孙力编写;第二章、第三章由王桂媛编写;第四章(除抽查法及其习题外)、第十三章由薄异伟编写;第五章、第九章由张英编写;第六章、第十二章由陈继红编写;第七章、第八章由王勇编写;第十章、第十一章由高丽燕编写;第四章第一节的抽查法由宋微(烟台职业学院)编写。王桂媛对第一至六、第十二至十四章进行了修改、总纂,孙力对全书进行了修改、总纂、定稿。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得到山东人民出版社的领导和袁丽娟编辑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烟台职业学院会计系的领导为编写组织提供了有利条件,有关审计专家提出了宝贵意见,在此,我们全体编写人员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写时间仓促,限于作者水平,书中难免有疏漏和不妥之处,恳请各位读者不吝指正。

编 者

2009年1月17日

目 录

第一篇 审计原理

第一章 概论	3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4
第二节 审计的种类.....	7
第三节 审计组织与审计人员	11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15
习 题	16
第二章 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与法律责任	19
第一节 中国注册会计师业务准则	20
第二节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	26
第三节 职业道德准则	29
第四节 审计法律责任	33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38
习 题	38
第三章 审计目标与审计过程	43
第一节 审计目标	44
第二节 计划审计	46
第三节 实施审计	58
第四节 终结审计	59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60
习 题	61
第四章 审计方法	66
第一节 审计的基本方法	67
第二节 审计的技术方法	73
第三节 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	80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85

习 题	85
第五章 审计标准、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90
第一节 审计标准	91
第二节 审计证据	93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	102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108
习 题	108
第六章 风险评估与风险应对	112
第一节 风险评估概述	113
第二节 内部控制及其了解	115
第三节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124
第四节 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的应对程序	128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134
习 题	135

第二篇 审计实务

第七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143
第一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概述	144
第二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148
第三节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151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171
习 题	171
第八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审计	179
第一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概述	180
第二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183
第三节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187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202
习 题	202
第九章 生产与费用循环审计	208
第一节 生产与费用循环审计概述	209
第二节 生产与费用循环的控制测试	211
第三节 生产与费用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214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229
习 题	230
第十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237

目 录

第一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概述	238
第二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控制测试	241
第三节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243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267
习 题	267
第十一章 货币资金审计	273
第一节 货币资金概述	274
第二节 货币资金的控制测试	274
第三节 货币资金的实质性程序	278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284
习 题	285
第十二章 审计报告	291
第一节 完成审计工作	292
第二节 审计报告	301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313
习 题	313
第十三章 其他审计与财务报表审阅	320
第一节 验 资	321
第二节 财务报表审阅	333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339
习 题	339
第三篇 其他行业审计	
第十四章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	349
第一节 政府审计	350
第二节 内部审计	357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其他审计的关系	363
本章主要学习法规	365
习 题	366
主要参考文献	370

第一篇 审计原理

审计是一门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学科。本篇试图从开展审计活动涉及的有关知识,依次介绍审计的基本原理。作为审计人,首先应了解审计的概念、作用、种类、审计组织的设置和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及业务范围等基本知识(第一章概论);然后,应先解决审计人员的自身建设问题,这就要掌握审计执业规范、遵守职业道德和明确法律责任(第二章审计执业规范与法律责任);于审计工作,要明确审计目标,明白审计过程,熟悉运用各种审计方法(第三章审计目标与审计过程、第四章审计方法);如何在审计过程中合理运用审计方法收集、鉴定和整理审计证据,将审计证据记录于审计工作底稿中,还应懂得审计标准的有关知识(第五章审计标准、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面对审计行业的风险,现代审计已进入风险导向审计阶段,如何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实施的应对程序,是审计人员的必备知识与技能(第六章风险评估与风险应对)。学好审计原理将为理解并掌握审计实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一章 概 论

【本章学习目标】

1. 了解审计产生的基础与审计关系人；
2. 理解审计的概念；
3. 了解审计的作用；
4. 了解社会审计组织的设置、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和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取得；
5. 掌握审计的种类，学会根据审计目的和内容恰当地运用审计种类进行审计；
6. 掌握注册会计师的业务范围。

审计监督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了解审计的概念、作用、审计组织的设置和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掌握审计人员的业务范围，学会针对不同的审计目的和内容，运用恰当的审计种类进行审计，顺利完成审计任务，达到审计目标，是从事审计职业的最基本要求。

【引例】 南海公司破产案促成民间审计的诞生

18世纪初，随着大英帝国殖民主义的扩张，海外贸易有了很大发展。英国于1710年成立了南海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营利前景诱人的殖民地贸易。南海公司经过近10年的惨淡经营，表现平平。1719年，该公司的董事们开始对外散布各种所谓的公司利好消息，即公司在年底将有大量利润可实现，并预计在1720年圣诞节公司可能要按面值的60%支付股利。之后，南海公司的股票价格节节攀升，到1720年7月，股票价格已高达1050英镑。这样，随着南海股票的扶摇直上，一场投机浪潮席卷全国。为了制止各类“泡沫公司”的膨胀，英国议会通过了“泡沫公司取缔法”。自此，许多公司被解散，南海公司也难逃破产倒闭的厄运，使股东和债权人损失惨重。

为了平息南海公司引发的经济恐慌，1720年9月，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奈尔(Charles Snell)对南海公司进行审计。斯奈尔以“会计师”的名义提交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了独立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的诞生。南海公司的舞弊案例被列为世界上第一起比较正式的民间审计案例，对世界民间审计史具有里程

碑式的影响。

请思考：审计行为建立的基础是什么？审计有哪些作用？审计人员应具备哪些素质？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一、审计产生的基础

审计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一项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初期，生产力水平低下，无剩余产品，不需要审计。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于小规模经营者，既是财产的所有者，又是财产的经营者和监督者，了解其经营过程及结果也不需要审计。当财产所有者不能直接经营管理其所拥有的财产时，需要将经营管理权授权或委托给他人，由此导致了财产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也产生了授权委托与受托之间的经济责任关系。财产的所有者为了保护其财产的安全完整并有所增值，需要了解其授权或受托经营者是否忠于职守、尽职尽责地从事经营管理，有无徇私舞弊、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等行为。这样，委托者需要对受托者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审查，从而确认或解除受托经营者的经济责任，而受托经营者也需要通过接受审查来证实其履行职责的情况，以解除自己的责任。为此，委托者只有委托站在独立、客观、公正的第三者立场上的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受托者的经济责任进行审查，才能维护双方及有关方的利益。由此可见，建立在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条件下财产委托人与受托人之间的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产生的基础。

二、审计关系人

任何审计活动都包括三个基本要素，即审计委托人、被审计人和审计人。在审计活动中，财产所有者（审计委托人）委托审计机构和人员（审计人）对其财产经营管理者（被审计人）进行审计时，审计人、审计委托人和被审计人就形成了一种审计关系。审计关系是指建立在一定社会经济责任关系之上的审计机构和人员、审计委托人与被审计人三方之间的联系。审计关系的产生与不断完善对稳定审计委托人和受托经营者的经济责任关系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在审计关系人中，审计委托人是第一关系人，是指依法授权或委托审计人实施审计行为的单位或人员，如国有投资机构、股东、同系统的上级单位等。审计委托人是审计行为的发起者。被审计人为第二关系人，是指受财产所有者委托来经营管理者。被审计人为审计行为的接受者。审计人为独立于审计委托人和被审计人

之外的第三关系人,是指依法批准设立的专门从事审计监督的机构和人员。审计人为审计行为的执行者。

在这三方面关系中,审计委托人与被审计人是委托与受托经营管理的关系,审计委托人委托被审计人经营管理其财产,被审计人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财产并向委托人报告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审计委托人与审计人是委托与受托审计的关系,审计委托人委托审计人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审计人受托对被审计人实施审计,向审计委托人报告审计结果;审计人与被审计人是审计与被审计的关系,审计人受托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被审计人接受并配合审计。

审计关系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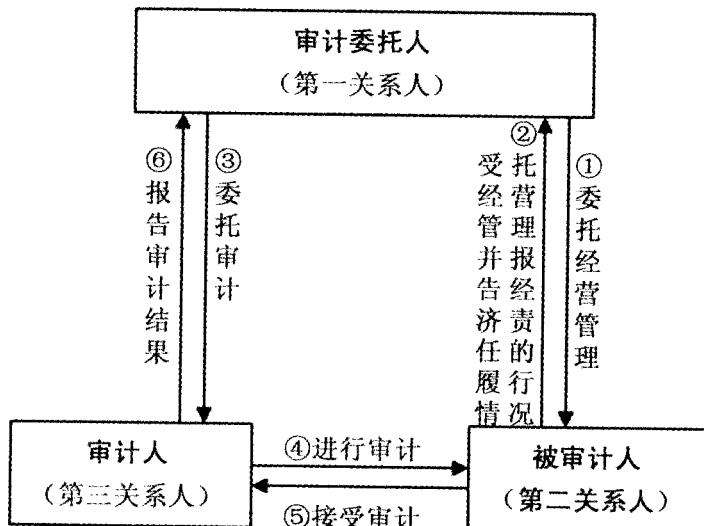


图 1-1 审计关系图

三、审计的概念

审计经过不断的发展和完善,已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备的科学体系,国内外不同组织对审计的概念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1972 年美国会计学会(AAA)的《基础审计概念说明》中,把审计概念描述为:“为确定关于经济行为及经济现象的结论和所制定的标准之间的一致程度,而对与这种结论有关的证据进行客观收集、评定,并将结果传达给利害关系人的系统过程。”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下设的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SB)将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概念描述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使审计时能够对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确定的财务报告框架编制发表意见。”

1989 年,中国审计学会在安顺会议上提出的审计定义为:“审计是由专职机构和人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

益性进行审查,评价经济责任,用以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宏观调控的独立性经济监督活动。”

1995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在《独立审计基本准则》中对注册会计师审计提出的定义为:“独立审计,是指注册会计师依法接受委托,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审查并发表审计意见。”

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中对国家审计的定义为:“审计是审计机关依法独立检查被审计单位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以及其他财政收支、财务收支有关的资料和财产,监督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的行为。”

2003年,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在《内部审计基本准则》中对内部审计的定义为:“内部审计,是指组织内部的一种独立客观的监督和评价活动,它通过审查和评价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来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

上述不同的审计组织从各自的角度对审计概念所作的定义,以中国审计学会所作的定义比较全面,也最有代表性。参照上述定义,我们从审计主体、客体、标准、职能、目标、目的、产生基础和性质等方面对审计的概念作如下定义:审计是由专职机构和人员接受委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和公允性进行审查、评价和鉴证,用以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确定或解除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的独立性经济监督活动。

四、审计的作用

审计的作用是指在审计实践中运用审计职能完成审计任务后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和效果。审计作用的产生是由审计职能所决定的,而审计作用的大小是由审计任务完成的好坏所决定的。审计主要有制约、促进和鉴证作用。

(一)制约作用

审计的制约作用又称防护性作用,是指运用审计监督职能所产生的防范、保护、约束、保障等实际效果。这是传统审计的基本作用。发挥审计的监督职能,可以通过审查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对其中的错误和舞弊进行揭露,纠正错弊,提高会计核算的质量,维护国家和企业的财产安全,保护所有者的利益。通过审查取证、揭示各种违法行为,对过失人或犯罪嫌疑人提交监察、司法部门进行处理,维护财经法纪,抑制腐败行为,加强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二)促进作用

审计的促进作用又称建设性作用,是指运用审计评价职能所产生的改善企业经营管理、促进经济发展的积极效果。审计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评价与揭示

经营管理中的问题和管理机制上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管理的建议和措施,促进管理当局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改善经营管理。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对照业绩考核标准,评价其经济效益的高低,指出效益低下的环节及原因,促进其降低能耗,提高经济效益。通过对财政、税务、金融等综合管理部门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有关管理活动的审查评价,揭示国民经济运行中的不足或失误之处,促进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加强宏观调控和管理,做到科学发展。

(三) 鉴证作用

审计的鉴证作用又称经济公证作用,是指运用审计鉴证职业所产生的鉴定、证明的社会效果。审计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审查,对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审计报告,对其投入资本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对其经济活动状况和结果作出客观的公证,以供有关各方参考和利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二节 审计的种类

审计的种类是指按照不同的标志将审计划分成各种不同的类型。对审计进行分类的目的是对审计概念的进一步认识,根据审计的目的和要求,针对不同的审计对象,恰当地组织和运用各种不同的审计类型,充分发挥审计的职能作用,提高审计的效率和质量。审计大致分为基本分类和其他分类两大类。

一、审计的基本分类

审计的基本分类是从由谁来审计、审计什么的角度进行分类的,包括按审计主体、审计内容和目的两种分类。

(一) 按审计主体分类

审计主体是指执行审计的机构和人员。审计按其主体分类,可分为政府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

1. 政府审计。

政府审计是指由政府机关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又称为国家审计。我国政府审计的主体包括国务院审计署、县级以上各级政府设置的审计(厅)局、审计机关的派出机构及其审计人员。政府审计的性质是强制审计。(政府审计的内容见第十四章。)

2. 民间审计。

民间审计是指由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又称为社会审计,也可以叫注册会计师审计。民间审计的主体是会计师事务

所和注册会计师。民间审计的性质是受托审计。

3. 内部审计。

内部审计是指由本部门和本单位设立的专职审计机构所实施的审计。内部审计的主体为部门内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内部审计根据本部门和本单位的经营管理需要自觉进行。(内部审计的内容见第十四章。)

审计按其主体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分类,可分为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两类,政府审计和民间审计属于外部审计。

(二)按审计内容和目的分类

审计按其审计内容和目的分类,可分为财政财务审计、财经法纪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

1. 财政财务审计,又称传统审计或常规审计,是指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资料所反映的公允性及其所反映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所进行的审计。

财政财务审计,分为财政收支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国家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与社会审计组织均可进行财政财务审计,但不同的审计主体对财政财务审计的单位有所不同。财政财务审计的主要特点是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及其有关资料进行审查和验证,发现财政财务收支中所存在的差错和弊端,验证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

2. 财经法纪审计,是指国家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和个人严重违反国家财经纪律行为所进行的专案审计。

它是我国审计监督的一种重要形式。财经法纪审计的目的是保护国家财产的安全和完整,促进廉政建设,维护国家的财经政策和法律法规得以贯彻执行。其主要审计内容包括审查严重侵占国家资财,严重损失浪费,在经济交易中受贿行贿、贪污以及其他严重损害国家和单位经济利益的重大经济案件等。其主要特点是根据群众举报或其他途径发现线索,对有关单位或当事人的违法违纪行为进行审查,以查清事实并确定问题的性质。财经法纪审计的内容同样也是财政财务收支活动,但其审计的针对性强,属于专案性财政财务审计。

3. 经济效益审计,是指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经营管理活动的经济性和效益性所进行的审计。

其主要审计内容包括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投资、资金使用及其管理活动的经济效益情况及其影响因素、途径进行的审计。其目的是促进被审计单位提高经济效益,降低经营管理和项目投资的风险。其主要特点是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生产经营活动的分析评价,发现其经营管理上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以促进被审计单位挖掘潜力,增收节支,增产节约,降低能耗,提高经济效益。